
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11日  
發文字號：府都綜字第1090021922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辦理「變更暨擴大楊梅都市計畫（配合楊梅幼獅工業區擴大【第二期】）專案通盤檢討案」徵求民眾意見有關事項。

依據：依據都市計畫法第26條、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第44條及都市計畫草案辦理公開展覽前應行注意事項第3點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告範圍：如計畫範圍示意圖所示。

二、公告日期：自民國109年2月14日起公告30天，並訂於民國109年2月26日上午10時假本市楊梅區高山市民活動中心舉行座談會。

三、公告方式：

（一）書面：公告於本府都市發展局及本市楊梅區公所公告欄。

（二）網路：公告於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（<http://urdb.tycg.gov.tw/>）。

（三）登報：刊登於聯合報及本府公報。

四、意見受理方式：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於本案如有意見，得於公告期間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，向本府都市發展局或本市楊梅區公所提出意見，以供作規劃參考。

# 市長鄭文燦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局(處)長、主任委員決行



# 變更暨擴大楊梅都市計畫（配合楊梅幼獅工業區擴大【第二期】）專案通盤檢討案 公告徵求意見範圍示意圖

